

臺北市府 函

機關地址：110臺北市市府路1號北區1樓
承辦人：蕭仔伶（211）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528
傳真：02-27228444

105

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4段678號7樓之3

受文者：世銳顧問有限公司代理人：溫秋娟會計師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業商字第10753659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規費收據暨設立登記表1份

主旨：貴公司申請設立登記，准予登記（統一編號：50871635），隨案附告營業場所查詢結果，請務必詳閱說明三、四、五相關事項，以保權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司法辦理兼復貴公司107年9月12日申請書。
- 二、處分相對人名稱：世銳顧問有限公司（代表人姓名：Alexander C. Yang、身分證照號碼：54617****）、公司所在地：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81之1號12樓。
- 三、貴公司擬於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81之1號12樓從事主營業項目「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、I103060管理顧問業、IG01010生物技術服務業、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、IG02010研究發展服務業」，不同意本府「營業場所協助查詢服務櫃檯」查詢，本府業於107年9月12日以府產業商字第10753659501號函給予宣導在案。
- 四、有關都市計畫法及建築法等相關規定，請洽本府都市發展局，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737(都市計畫便民資訊查詢系統網址：<http://www.zonemap.taipei.gov.tw/>)及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，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387(臺北市網際網路執照存根影像查詢系統網址：<http://163.29.37.131/>)。
- 五、公司登記之核准，與土地及建物是否合法使用係屬二事，貴公司實際經營業務之營業場所應符合都計、建管、消防等法令規定，違反者，應受上開法令之處罰。貴公司可向營業場所所在地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之都計、建管單位，填載『營業場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與建築管理規定查詢表』（臺北市府表格下載：http://www.e-services.taipei.gov.tw/hypage.exe?HYPAGE=form_download_count.htm&s_uid=011214&s_attach_serial=290)，查詢實際營業之場所是否符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與建築管理之規定。
- 六、涉及稅籍登記部分，請於開始營業前檢送負責人身分證明文件、公司章程、許可業務之核准文件等影本洽營業所在地稽徵機關辦理；詳細文件請逕洽各地區國稅局。
- 七、檢附規費收據暨設立登記表1份，請查收。
- 八、依「臺北市消費者保護自治條例」規定，設址本市之公司、分公

統一編號：50871635



- 司其營業場所若屬「臺北市消費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
實施辦法」規範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範疇，應即依規定投保。
九、經營業務及設立工廠等事項，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，並請依商
業團體法第12條規定，於開業後1個月內加入商業同業公會會員
〔如有相關疑義請洽本府社會局人民團體科，電話：02-2720888
9/1999轉6956〕。
- 十、為維護企業經營者信譽，惠請貴公司於生產、製造、進口或販賣
商品時落實商品標示，若欲瞭解商品標示法及相關標示基準詳盡
規定，請上臺北市商業處網站 ([http://www.tcooc.taipei.gov.
tw/](http://www.tcooc.taipei.gov.tw/)) 查詢。
- 十一、臺灣地區位於環太平洋地震帶，為預防因大規模災害導致交通
運輸停擺，衍生之混亂、意外事故及影響救災等情形，請貴公司
依需要考量與供應商、物流業者等簽訂開口契約或協議，於災時
可供應足夠之生活必需品（如飲用水及食物），以因應緊急需求
。另應購買經認證之消防機具器材或防災產品，以維權益。
- 十二、併案申請工商憑證部分將由經濟部工商憑證管理中心寄發工商
憑證IC卡工本費新台幣420元之繳費通知單，待貴單位逕行繳交
後始核發工商憑證IC卡，若有憑證相關問題請電洽客服專線02-
4121166。
- 十三、對本行政處分如有不服，請依訴願法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，自
行政處分書達到之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，向本府遞送（以
實際收受訴願書之日期為準，而非投郵日），並將副本抄送經濟
部（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）。
- 十四、公司營業項目：I199990其他顧問服務業、I103060管理顧問業
、IG01010生物技術服務業、I301020資料處理服務業、IG02010
研究發展服務業、F401010國際貿易業、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，
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。
- 十五、經營餐館業者，請於營業場所裝設油脂截留器，以免違反《建
築物給水排水設備設計技術規範》、《廢棄物清理法》等法令規
定。〔相關事項請洽本府環境保護局，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
轉7261及本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，電話：02-25973183轉
188〕。

正本：世銳顧問有限公司代理人：溫秋娟會計師

副本：世銳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：Alexander C. Yang、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信
義分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中華電信數據通
信分公司資通安全處(檢附申請書1份)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※如需經營輸出入業務者，請注意英文名稱預查，出進口廠商登記相關規定。(相關事項規定請洽經濟部國際貿易局，電話：02-23977358；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，電話：07-2711171分機218。)

※經衛生福利部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，應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8條第3項規定向中央或直轄市、縣(市)之衛生福利主管機關申請登錄，始得營業。

※有關全民健康保險部分，請檢送相關表件自行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分區業務組，申請成立健保投保單位，並辦理雇主(或自營業主)及所屬員工以第一類被保險人身分投保，相關規定請至該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nhi.gov.tw>)參閱。

(公司印章) (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)

--	--

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表

公司預查編號	1 0 7 0 1 1 0 2 4
公司統一編號	5 0 8 7 1 6 3 5
公司聯絡電話	()
僑外投資事業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一人公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陸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預定開業日期 _____

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, 並勿超出框格。

一、公司名稱	世銳顧問有限公司		
二、(郵遞區號)公司所在地 (含鄉鎮市區村里)	(110)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81 之 1 號 12 樓		
三、資本總額	新台幣	7,500,000	元(阿拉伯數字)
四、董事人數	1 人	五、代表人姓名	Alexander C. Yang
六、公司章程訂定日期	107 年 09 月 10 日		
七、資本明細 (若資本為 3 者, 請加填第八欄位)	資產增加	1. 現金	7,500,000 元
		2. 現金以外財產	元
	併購	3. 合併新設	元
			元
八、被合併公司資料明細	合併基準日	統一編號	公司名稱
	年 月 日		
	年 月 日		
	年 月 日		

※核准登記日期文號

※檔號

公務記載蓋章欄

- (一) 申請表一式二份, 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, 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。
- (二) 為配合電腦作業, 請打字或電腦以黑色列印填寫清楚, 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, 並請勿折疊、挖補、浮貼或塗改。
- (三) ※各欄如公司統一編號、核准登記日期文號、檔號等, 申請人請勿填寫。
- (四) 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, 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- (五) 為配合郵政作業, 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。

世銳顧問

有限公司設立登記表

註:1.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,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,若本頁不足使用,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。
2.有、無續頁,請於頁尾勾選一項,並請勿刪除。

董 事、股 東 名 單

編號	職 稱	姓名(或法人名稱)	身分證號(或法人統一編號)	出 資 額 (元)
	(郵遞區號)	住 所 或 居 所 (或 法 人 所 在 地)		
1	董事	Alexander C. Yang	546171223	7,500,000
	()	1232 North Road, Belmont, CA 94002, USA		

經 理 人 名 單

編號	姓 名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到職日期(年月日)
	(郵遞區號) 住 所 或 居 所		
	()		

所 代 表 法 人

編號	董 事 編 號	所 代 表 法 人 名 稱	法 人 統 一 編 號
	(郵遞區號)	法 人 所 在 地	
1	1 ~ 1	美商 Xelay Acumen Group, Inc.	
	()	1232 North Road, Belmont, CA 94002, USA	

有續頁請打√ 無續頁請打√ 

公務記載蓋章欄

10753659500